

108年6月20日

內政部新聞資料

■新聞稿 1 則 背景資料 份 照片
■請立即發布 請於 年 月 日發布

發稿單位：營建署
聯絡人：陳繼鳴副署長
聯絡電話：0918-248-117
發言人室：施伯憲科長
聯絡電話：0928-837-496

8 年興辦 20 萬戶社宅

內政部：中央地方通力合作 有信心如期達成

為積極推動「8年20萬戶社會住宅興辦計畫」，內政部長徐國勇今（13）日在行政院會報告社會住宅推動情形，目前全國社會住宅已完工與施工中戶數合計超過 2.7 萬戶，預計今(108)年底可達 3.5 萬戶，明(109)年底將超過第一階段 4 萬戶目標，透過中央地方通力合作，政府有信心如期達成 8 年 20 萬戶社會住宅。

第 2 階段直接興建土地已盤點 183 處

內政部表示，下一階段(110 至 113 年)規劃直接興建 8 萬戶，目前已盤點 183 處區位適合的土地，將視基地條件以多元方式創造社會住宅，善用每一筆土地。內政部強調，地方政府做不來的，會運用營建署及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的能量來協助與補足。

包租代管已創造 14 個中型規模住宅社區

內政部指出，為加速落實社會住宅政策，正積極推動「包租代管」，鼓勵房東釋出民間房屋轉化為社會住宅，除在社會住宅起步階段提供多元化的居住選擇，也發揮散居及融入社區的效果。

6 都試辦計畫，自 107 年 1 月開辦以來，已委託 17 家民間業者，提供專業租賃媒合與租賃住宅之經營管理，除弱勢房客將獲得租金補助外，參與的房東可享有修繕補助、居家安全險

補助及賦稅優惠，目前媒合戶數已超過 4,200 戶，等同創造了 14 個中型規模住宅社區，使就學就業青年及弱勢族群，能有更多樣的租屋選擇及安穩的居住環境。

包租代管 2 期計畫擴大至全臺啟動

內政部進一步指出，目前推動之社會住宅包租代管第 2 期計畫，採雙軌制執行，除由 6 都擴大至全國各縣市共同辦理外，亦配合依「租賃住宅市場發展及管理條例」成立的租賃住宅服務業及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攜手合作，全面提升包租代管媒合量能，盼藉此擴大社會住宅供給，減輕地方政府興辦社會住宅負擔，並扶植住宅租賃市場與產業的發展。

穩健推動 8 年 20 萬戶社會住宅

內政部強調，施政必須有節奏，社會住宅是中央與地方政府的合作成果，中央會持續與地方政府密切合作，按照一定的步驟與方法，逐步達成 8 年 20 萬戶社會住宅政策目標。